



中国房地产估价师
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
CIREA CHINA INSTITUTE OF
REAL ESTATE APPRAISERS AND AGENTS

“我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

群众租购住房指导手册

中共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党支部 编印

二〇二一年十月

前 言

为认真扎实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支部结合本单位的工作特点和支部党员的业务专长，经认真研究，提出通过摸清找准群众在租购住房过程中，因对政策不熟悉、流程不明白、术语不理解、信息不透明、合同不规范，造成的痛点、难点、利益受损点，采取一问一答的形式，编制一本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手册，帮助群众熟悉政策、知晓流程、了解术语、分清信息、读懂合同，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障交易安全。

支部全体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均积极参与了该活动。首先，通过各自走访、集体座谈等方式，收集、整理、归纳了租购住房问题。其次，通过在我会的中国房地产估价、中国房地产经纪、中国住房租赁等3个微信公众号发布调查问卷，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然后，根据群众反馈的意见，整理出100个群众最关心的问题。通过上述环节，基本摸清找准了当前群众在租购住房过程中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并从问题产生根源、症结所在出发，深入分析、综合研判，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措施、方法和路径，对问题逐一回应，形成了本手册初稿。在此基础上，支部书记赵鑫明同志、支部纪检监察委员

王霞同志、支部党小组组长程敏敏同志，分别对承租住房、购买“二手住房”、购买新建住房的初稿内容进行了修改。支部全体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对修改完善后的初稿再次进行通读完善。最后由赵鑫明同志对全部内容进行统稿，形成了本手册。

本手册由租购住房综合篇、承租住房篇、购买住房篇三部分组成，其中：购买住房篇又分为购买住房综合性问题、购买新建住房问题、购买“二手住房”问题三个板块。在购买“二手住房”问题板块中，还针对群众委托房地产经纪机构购买住房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集中解答。

本手册将通过地方行业协会、房地产经纪机构门店发放等方式，免费提供给群众使用，电子版也将在本会官网、3个微信公众号发布，方便群众免费下载使用。

受时间、编写人员水平所限，本手册中错误、疏漏、不妥之处难以避免，恳请批评指正。

中共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党支部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一、租购住房综合篇 1

1. 什么叫“租购同权”？ 1
2. 办理合同网签备案，为什么能有效防范“一房多卖”“一房多租”？ 1
3. 从建筑类型上看，常见的住房类型有哪几种？有什么差别？ . 3
4. 住房面积的分类有哪几种？ 3
5. 如何区别住房的承重墙和非承重墙？ 4
6. 定金与订金是一样的吗？ 5
7. 什么情况下可以使用住房公积金？ 6
8. 租购住房如何选择正规的房地产经纪机构？ 7
9. 租购住房如何选靠谱的房地产经纪人员？ 8
10. 租购住房中遇到行为不规范的房地产经纪机构、经纪人员该怎么办？ 8
11. 解决租购住房纠纷的主要方式有哪些？ 9

二、承租住房篇 12

12. 承租住房前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12
13. 从哪能找到出租的住房？ 13
14. 直接从出租人那承租住房，与通过房地产经纪机构承租住房，

哪种方式更好？	13
15. 租金明显低于市场水平的住房，可以承租吗？	14
16. 可以承租共有产权的住房吗？	15
17. 设立居住权的住房可以出租吗？	15
18. 租赁住房一定要签书面形式的租赁合同吗？	16
19. 签订住房租赁合同时承租人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16
20. 住房租赁合同都是一年起签的吗？	18
21. 如何预防出租人“一房多租”？	19
22. 入住承租的住房前需要核查哪些事项？	20
23. 住房租赁合同约定的入住日期与起租日期是否必须一致？入住 日期推迟，起租日期是否可以顺延？	21
24. 租房时一定要支付押金吗？	21
25. 租房时支付押金的数额有无标准？	22
26. 承租人是否需要一次性预付长期租金？	23
27. 租金、押金需要打入资金监管账户吗？	23
28. 房地产经纪机构、住房租赁企业推荐的租金贷可以使用吗？	23
29. 租期内出租人能单方涨租金吗？	24
30. 承租住房的物业费、供暖费应由谁来承担？	25
31. 承租住房的水费、电费应由谁来承担？	25
32. 承租人在租期内可对住房进行装修改造吗？	26
33. 承租期内，房屋维修责任如何界定？	26
34. 设备设施坏了，出租人拖延维修怎么办？	27

35. 租期内, 承租人有权转租住房吗?	28
36. 租期内, 出租人出卖住房, 已签的住房租赁合同是否受影响?	28
37. 出租人出卖住房, 承租人是否一定享有优先购买权?	29
38. 对承租人享有优先购买权有何要求?	30
39. 承租人享有优先购买权的, 是否可低价买入住房?	30
40. 承租人提前退租, 需要承担哪些违约责任? 押金和已交剩余租金还能退回吗?	30
41. 退租时, 出租人不退押金怎么办?	31
42. 出租住房被抵押的, 抵押权实现影响租赁关系吗?	32
43. 承租他人转租的住房需要注意什么?	32
44. 租赁合同签订后, 如合同的基础条件发生变化如何处理? ..	33
45. 租赁期限届满后, 未续签租赁合同继续使用的, 原租赁合同是否有效?	34
46. 承租人是否拥有优先承租权?	34
47. 住房租赁合同到期后, 续租还需要再次支付中介费吗?	34

三、购买住房篇.....36

(一) 购买住房综合性问题..... 36

48. 首次购买住房时, 在资金方面要注意什么?	36
49. 首付款有限, 购买市区内“老破小二手房”, 还是远郊区新房?	36

50. 孩子未成年，可以买房吗？	37
51. 首套房如何认定？	38
52. 住房是否满 5 年如何认定？	38
53. 购买住房时，如何保障交易资金安全？	39
54. 两套住房，房本上面积一致，为什么还会出现感觉面积不一致的情况？	40
55. 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与预告登记的区别？	41
56. 购买“二手房”与购买“新房”缴税有哪些不同？	42
(二) 购买新建住房问题.....	44
57. 新建住房出售主要分为哪几类？区别是什么？	44
58. 从哪能找到出售的新房？	44
59. 购买预售住房时需要注意什么？	45
60. 如何甄别新房销售宣传内容的真实性？	47
61. 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的新房买卖合同文本，如买房人认为有不合适条款是否可以要求修改？	48
62. 购买新房的定金可以退吗？	49
63. 住房的公摊面积越小越好吗？	50
64. 买房人能自己测算住房面积吗？	50
65. 交房前，房地产开发企业要求预交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相关税费，是否应该交？	51
66. 房地产开发企业不按照合同约定的日期交房怎么办？	52
67. 因房地产开发企业未按期交房，致使《商品房预售合同》解除，买房人是否需要继续按照《借款合同》偿还购房贷款？	52

68. 买房人可以拒绝收房吗？	53
69. 新房质量不符合交付标准怎么办？	54
70. 房地产开发企业延迟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怎么办？	55
71. 新房交付后，发现实测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不符怎么办？ ..	56
（三）购买“二手住房”	57
72. 常说的“二手房”是指什么样的房屋？	57
73. 从哪能找到“二手房”的出售信息？	57
74. 换房时应该先买房还是先卖房？	58
75. 购买“二手房”时，需核实房屋的哪些信息？	58
76. 购买“二手房”时，对意向房源要重点检查核对哪些事项？ .	59
77. 除商品房外，可上市交易的住房还有哪些？与商品房相比，有 什么不同？	60
78. 可以购买“小产权房”或者无房本、被法院查封等类型的住房 吗？	60
79. 购买“二手房”时，如何核实出卖人身份？	61
80. 如何让所购买住房的价格在相对合理区间内？	62
81. 购买“二手房”缴纳定金后，卖房人涨价如何应对？	63
82. 签订“二手房”买卖合同，主要应注意哪些问题？	63
83. 为了避税，签订“二手房”阴阳合同有风险吗？	64
84. 买房人能替卖房人还房贷吗？	65
85. 商业贷款、公积金贷款、组合贷款有什么区别？	66

86. 购房贷款利率是如何决定的？	66
87. 买房人如何选择合适的房贷还款方式？	67
88. 我为换房而先出卖现有住房，如买房人选择贷款买房，我何时 能收到首付外的剩余款项？	69
89. 买卖“二手房”时，需要缴纳哪些税费？	70
90. 购买“二手房”时如何避免因物业交割产生的纠纷？	70
91. 卖房人不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交房，该怎么办？	71
92. “二手房”过户完成后，卖房人不迁出户口怎么办？	71
93. 委托房地产经纪机构购买住房需要注意什么？	72
94. 房地产经纪人员提供服务的交易中，通常签订哪些合同？是否 可以拒绝签订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	73
95. 因购买住房签订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的，签订服务合同时 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74
96. 房地产经纪服务的内容有哪些？	74
97. 中介费收取标准国家有规定吗？可以打折吗？	75
98. 支付佣金后，房地产经纪人员不积极提供服务怎么办？	76
99. 房地产经纪人员告诉我“不要选择资金监管”更方便对吗？	76
100. 签订“二手房”买卖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后，是否可以跳单， 绕开房地产经纪机构直接交易？直接交易有哪些风险？	78

25. 租房时支付押金的数额有无标准？

我国法律对承租住房支付押金的数额未作出规定。押金的数额由承租人与出租人协商并在合同中确定。对于出租人来讲，押金数额越高，保障性越强，但对承租人则相反，缴纳押金多，支付压力大，还存在退租时出租人恶意克扣的风险。通常情况下，承租住房需要按照一个月的租金标准支付押金。如果出租住房装修好、程度新，提供的家具数量多、品质好，有的出租人会提高押金标准。

承租前，承租人应了解同类住房的押金水平，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造成多付押金的情况。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承租人承租的是轻资产住房租赁企业出租的住房，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轻资产住房租赁企业监管的意见》规定，轻资产住房租赁企业单次收取押金超过1个月的，应当将收取的押金纳入监管账户管理。合理选择承租住房。如押金超过一个月租金水平的，可与出租人协商约定押金纳入住房城乡建设（房产）主管部门账户监管。

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九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轻资

产住房租赁企业监管的意见》。

26. 承租人是否需要一次性预付长期租金？

承租人不宜一次性预付长期租金。虽然一些住房租赁企业对一次性预付长期租金，往往会给一定的优惠，但承租人不要被租金打折所诱惑，防止因发生住房租赁企业资金链断裂、卷款或倒闭等情况，给自己的财产造成损失。

27. 租金、押金需要打入资金监管账户吗？

租房前，承租人应了解所在城市是否建立了租金、押金监管制度。建立监管制度的，要根据规定将租金、押金打入监管账户，以免发生纠纷时，资金受损失。

28. 房地产经纪机构、住房租赁企业推荐的租金贷可以使用吗？

承租人应知悉租金贷的性质及使用时存在的风险，谨慎使用租金贷。租金贷属于个人向金融机构、贷款公司申请的消费贷款，如果不能按期还款，将会产生个人信用违约记录。对以租金优惠或“按

月支付”为诱饵，诱导办理租金贷的，承租人要提高警惕。

如确需选择，一定要了解清楚租金贷规则，选择信誉良好、规模较大的贷款平台，并在签订贷款合同时仔细阅读合同中的借款金额、贷款利率、贷款期限、解约及违约条款等后再办理。

相关法律法规依据：民法典第四百九十六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轻资产住房租赁企业监管的意见》（建房规〔2021〕2号）；《谨防租房中“高进低出”“长收短付”陷阱的风险提示》（中房学房地产交易风险提示第4号）。

29. 租期内出租人能单方涨租金吗？

不可以。租赁住房的租金应当由出租人与承租人协商确定。在租赁合同期限内，除租赁合同中明确约定的外，出租人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出租人单方面提高租金属于违约行为。遇到出租人单方面涨租金的情形，承租人可以拒绝出租人涨租要求，要求出租人履行租赁合同。如仍不能解决，可以请求有关部门调解；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出租人继续履行合同或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损失。

中共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党支部

中共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党支部



中国房地产估价



中国房地产经纪



中国住房租赁

群众租购住房指导手册可以在上述三个公众号免费下载，禁止商用。